

2025 客語 AI 應用黑客松·創意發想大賽

活動簡章

一、活動目標

為永續傳承客家語言，建構客語學習環境，落實客語文化推行及深化傳承客語功能，期透過科技工具的運用與創新思維的導入，結合全民參與力量，從多元角度尋找及發展可行之客語 AI 應用解決方案，完備客語服務量能，促進客語文化永續發展。本活動透過黑客松競賽模式針對「智慧健康、智慧生活、智慧學習」三大提案主題方向，發展可行之客語 AI 應用解決方案。

二、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客家委員會

執行單位：華碩雲端股份有限公司

三、活動時程

(一)報名日期：自 114 年 5 月 12 日(一)至 114 年 6 月 13 日(五)止，
至活動報名網站線上報名(網址：
<https://speech.hakka.gov.tw>)

(二)初賽：

1. 上傳企劃：自 114 年 5 月 31 日(六)至 8 月 8 日(五)止，企劃書內容需依格式填寫，檔案格式請逕至活動網站下載，並以 PDF 檔型式上傳，檔案大小不超過 20MB，若未於 8 月 8 日(五)前上傳檔案者，將視同棄權。
2. 初賽審查：自 114 年 8 月 9 日(六)至 8 月 24 日(日)止，以書審方式進行，將選出 10 隊進入決賽，並於 8 月 25 日(一)於活動網站公告名單。

(三)決賽：

預計於 114 年 9 月 6 日(六)進行，活動工作小組於決賽前一週以 Email 方式通知入圍隊伍，入圍隊伍需準備 15 分鐘之作品發表，並推派一人代表上台作介紹，可以影片、簡報、網站原型等

方式進行說明，決賽當天將選出優勝隊伍 3 名進行頒獎。

四、提案主題：(一)智慧健康、(二)智慧生活 (三)智慧學習

報名期間針對提案主題，於 5 月 30 日辦理 1 場說明會與提供技術測試環境與客語語音辨識、客語語音合成以及客華翻譯 API，讓報名者可針對自己企劃之內容進行實作解題。

五、參賽資格

(一)參賽對象：報名身份不拘，歡迎對客語 AI 運用有興趣之人士組隊參加，亦鼓勵跨領域組隊。

(二)參賽人數：自行組隊，1-5 人可成一隊，須有 1 人為團隊代表人，並自選隊名，負責與辦理單位聯繫參賽相關事宜。報名截止當日未滿 18 歲隊員需於報名時檢附家長同意書。

六、獎勵方式

獎項	金額	名額
冠軍	新臺幣 5 萬元	1 隊
亞軍	新臺幣 3 萬元	1 隊
季軍	新臺幣 2 萬元	1 隊

七、評選標準

項目	項目解釋	比重
創新性	企劃內容是否具有創意，或是提出跨領域的創新想法。	20%
技術或商業應用可行性	企劃內容需具備一定的可行性，甚至能改良既有的技術或商業應用不足之處。	20%
實作成果	企劃內容的實作完成度。	45%
作品發表	完整說明企劃內容及實作成果，並回應評審提問。	10%
客家特色及元素	內容是否與客家相關縣市或文化進行結合。	5%

八、活動流程與重要時間

時間	項 目
114 年 5 月 12 日至 6 月 13 日	開放線上報名
114 年 5 月 30 日	技術交流說明會
114 年 5 月 31 日 8 月 8 日	上傳企劃書
114 年 8 月 25 日	初賽結果公告
114 年 9 月 6 日	決賽與頒獎典禮（實體活動）

*主辦單位保有調整內容及時間之權利，相關內容以網站公告為主

九、參賽須知

- (一) 報名資訊限於 114 年 6 月 13 日前線上修改。
- (二) 參與活動之團隊，視同同意活動辦法及各項規定，主辦單位保有最終解釋權，如有爭議，均依中華民國法律處理，並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 (三) 報名與個人權益：
 1. 報名所填寫之資料必須詳實，不可冒用或盜用任何人之資料。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如損害主辦單位或其他任何人之相關權益，參賽團隊全體隊員應負相關法律責任。
 2. 蒐集參賽者個人資料告知事項：
 - (1) 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辦理 2025 客語 AI 應用黑客松·創意發想大賽活動，獲取參賽者/參賽團隊下列個人資料：姓名、連絡方式(電話號碼、email)、年齡、職業，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之個人資料。
 - (2) 參賽者/參賽團隊同意主辦單位留存上述個人資料作為主辦與協辦單位管理競賽之用(例如：系統作業管理、通知聯繫、得獎證書與獎金發放、活動訊息發佈、問卷調查、相關統計分析等使用)。

- A. 團隊代表人應取得隊員同意，並提供其個人資料予主辦與協辦單位。
- B. 為活動記錄需要，主辦與協辦單位得拍攝或請參賽團隊提供相關資料(例如：簡報、圖片等)，參賽團隊成員同意無償提供作為結案報告或相關使用、編輯、印刷、展示、宣傳及公開上述個人肖像、姓名及聲音等。
- C. 入選決賽隊伍，決賽當日需於報到時間內到場，如團隊代表人無法到場，需以書面委託到場隊員擔任團隊代表人。
- D. 每人僅可參加一個團隊。
- E. 為求競賽公平，決賽現場僅開放參賽人員入場。

(四) 參賽作品：

- 1. 曾在其他競賽中獲獎之作品不得參賽，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 2. 參賽提案之智慧財產權歸屬參賽團隊，惟參賽者若為未成年人須取得法定代理人同意，須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用於推廣開放資料之非營利目的。
- 3. 參賽作品必須為團隊自行創作之原創作品，並須遵守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肖像權、隱私權、個人資料保護等法律規定，不得有涉及抄襲、剽竊、仿冒或其他侵害他人權益之情事。若經發現，主辦單位得立即移除相關內容，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並由參賽者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 4. 主辦單位得運用獲獎作品，進行活動成果宣傳、登載網頁、報導、出版等推廣目的之使用；如未涉及著作人格之污衊，獲獎作者不得對主辦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

(五) 獎項：

- 1. 完成競賽之每位參賽者，皆可獲得主辦單位核發之參賽證明。
- 2. 各獎項如無適當作品入選，主辦單位得調整獎項名額、金額、或決定得獎者從缺。
- 3. 參賽團隊內部分工或權益分配(如獎金領取及分配)，若有任何爭

執疑問，應由團隊自行處理，與主辦單位無涉。

4. 團隊獲獎時，獎金由報名時之團隊代表人領取，若團隊代表人因故無法領獎，由團隊成員共同簽署同意推派其他隊員代領，前述同意書於領獎期限內寄至執行單位以茲證明。

(六) 其它注意事項：

1. 決賽當日，參賽隊伍之團隊代表人需於上午 9 時前，持本人身分證至櫃檯報到並領取參賽證，如有問題請主動與執行單位聯繫。
2. 決賽活動場地將另行於活動網站公布。
3. 參賽者不得轉讓本競賽之權利與義務。
4. 獲選團隊須配合進行評選、表揚及媒體採訪報導等事宜，並配合進行後續為期 1 年之效益追蹤。
5. 報名參加者，應遵守本簡章內各項規定，如有違反者，主辦單位有權利取消參賽資格並追回已得之獎金與獎項，且得公告之。若因違反本簡章之事項，致主辦單位受有損害，得獎隊伍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6. 本活動辦法如有未盡事宜，除依法律相關規定外，主辦單位保留修改及補充(包括活動之任何異動、更新、修改 之權利)，並以本活動網站公告為依據。

十、「2025 客語 AI 應用黑客松·創意發想大賽活動」工作小組聯絡窗口

張小姐 電話：(02)2898-7477 分機 86024 E-mail: jean.chang@asuscloud.com

楊小姐 電話：(02)2898-7477 分機 86547 E-mail: nina.yang@ecareme.com

十一、主辦單位保留隨時取消、終止、變更或暫停本案之權利